一男婴被弃奥体中心门外

仅10个月大，身上留有600元现金和一张字条

男婴很可爱，医院的工作人员和病人家属都抢着逗他。

本报4月10日讯(记者 李晓东 蔚晓贤)10日晚上8点半，一个被遗弃在潍坊市奥体中心东门外的男婴被路人发现。民警在男婴身上找到一张字条和一些现金。记者从医院方面获悉,男婴仅10个月大,初步检查未发现有疾病,也未发现有肢体残疾。

10日晚8点半左右,记者接到热线电话称,潍坊市奥体中心附近发现一名弃婴,已被送往潍坊市市立医院。记者随即赶到医院,在医院的急诊室里,记者见到了男婴和护送他来医院的民警。记者看到,一名身穿花布棉衣的婴儿正躺在婴儿车里,两名护士正在给孩子喂奶粉。护士告诉记者,她们刚刚给婴儿做完检查,发现男婴各方面正常,身体健康,也没有残疾。

北关派出所的张警官告诉记者，当晚8点半左右，他们接到报警电话，当他们赶到现场时，发现一个男婴正躺在一个淡蓝色的婴儿车中。报警的是一名在奥体中心门口散步的中年男子，据男子讲述，他发现男婴时，没有看到周围有人。民警随即将婴儿送往医院检查。张警官告诉记者，他们在男婴身上发现了一张红纸，纸上写着“请好心人将小孩送到福利院”，纸里还包着600元钱，他们猜测应该是婴儿的父母留下的。

据护士们估计，男婴应该有10个月左右大，记者看到，男婴长得很健壮，头顶特意留的一小撮头发显得很可爱，看到男婴不停地哭闹,护士和医院工作人员都抢着要抱着哄他。

护士告诉记者，男婴被送来时，身上裹着红色的婴儿被，躺在婴儿车中，身上穿着花布小棉袄，外面还套着一个花布连体衣。婴儿车上装有尿不湿、奶瓶、奶粉以及简单的小玩具，而且还有一个装有衣物等简单生活用品的黑色塑料袋。除此之外没有任何可以证明男婴身份的物品。

记者了解到，根据相关规定，弃婴在检查后应当送往福利院。当晚9点半左右，在医护人员的陪同下，北关派出所民警已将男婴送至福利院。

如果您认识这个男婴，请与本报联系，热线电话：8538711。

90后结伙抢劫，专挑“网虫”下手

在网吧锁定目标，“钓”出来后再拿刀抢

本报记者 赵磊 实习生 闫霞

在网吧和网友聊天，被旁边的人喊出去说有事找，结果出去后就被抢劫了。几个月前，奎文区多家网吧的顾客都遇到了这种事。奎文警方经过排查，确定了这个由四人组成的抢劫团伙并实施抓捕。10日，记者采访得知，四名嫌犯都是90后，最大的只有19岁。

网吧上网，却被抢劫

“我在网吧聊天，被人叫出去，四个人拿刀围着我”，受害人小郑诉说了几个月前他被人抢劫的经过。1月22日，小郑在“海昊”网吧和网友聊天。正聊着，走过来一个十八九岁的男子，在他旁边站了一会儿。“你是不是在跟某某聊天？”小郑一听对方说出了网友的名字，于是说是。这时，另外一个男子打着电话走了过来，“找到了，就是他”。

“她在门口等你呢”，两个人对小郑说。小郑也没多想，就跟着出去了。结果一到门口，就有四名男子围上来，手里拿着砍刀，将小郑强行拉到网吧后面的一个角落。因为害怕，小郑按照对方的“指示”，将身上的手机和钱都交了出去。他们走后，小郑马上拨打110报了警。

奎文公安分局刑警大队立即赶到现场展开侦查。警方调取了“海昊”网吧的监控录像，并到附近网吧连续几天蹲守。就在警方侦查过程中，1月26日，奎文公安分局又接到的两起类似案件的报案。

1月26日凌晨，在虞河路玄武街路口附近的“星月”网吧，郝先生被三名男青年持刀抢劫。不到半个小时，在奎文区东风街沃尔玛超市对面的“鑫达”网吧，孙先生被三名男青年抢劫100多元现金，一部摩托罗拉手机。

通过QQ，锁定主犯

奎文公安分局办案人员调取“星月”网吧、“鑫达”网吧的监控录像，并与“海昊”网吧的监控录像进行对比，确定这是同一伙犯罪嫌疑人所为。奎文公安分局及时将信息提交到潍坊市公安局。在潍坊市公安局的帮助下，很快查明了犯罪嫌疑人的身份。

办案人员通过查询网上住宿信息，发现犯罪嫌疑人在电子街一旅馆住宿。3月8日，办案人员立即赶往，将三名嫌疑人抓获。经审讯得知，抢劫案的主犯鹏鹏并不在旅馆内。

办案人员进一步侦查，发现鹏鹏真名叫郑小坤(化名)，今年19岁，是湖南人，他是和母亲一起改嫁过来的，经常使用一个尾号为998的QQ号上网。刑警大队对郑小坤进行网上追逃，对QQ号所有者刘玲进行布控。4月7日凌晨，警方的信息中心接到报警，刘玲正在青岛市北区一旅馆住宿。刑警大队得到信息后，马上与青岛市北区警方取得联系，青岛警方核实后发现住宿的正是嫌疑人郑小坤本人。4月7日中午，办案人员赶赴青岛，将嫌疑人郑小坤带回。经审讯，确认郑小坤就是网吧系列抢劫案的主犯。

全是90后，作案7起

3月8日抓捕的三名嫌疑人刘小帅(化名)、倪小军(化名)、张小康(化名)都只有18岁，被抓的第二天还是刘小帅的生日。三人都是安丘人，一起在潍坊打工，父母都是农民，直到接到公安部门的通知，才知道孩子犯了法。

三名犯罪嫌疑人对结伙持刀抢劫的犯罪事实供认不讳，并交代四人交叉结伙作案七起，目前警方已经落实三起。嫌疑人还交代，抢来的手机四个人轮流玩，钱都交给鹏鹏，平常四个人在一起上网、吃饭，都由鹏鹏掏钱。等钱花完了，再去抢。

四人经常去网吧玩，“我们在网吧里转悠，看着有好欺负的、落单的，比如说小孩子，确定好目标就把人叫出去，找个偏僻的地方进行抢劫。”一个嫌犯供述。

奎文公安分局的高警官对记者说，这些犯罪嫌疑人都在上学的年龄，之所以走上犯罪的道路，主要是他们缺人管、不懂法，又好逸恶劳，不想出力，所以走上了犯罪的道路。